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中石化勘设协【2025】35号

关于组织推荐 2025 年度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做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国家奖推荐工作，鼓励会员企业技术创新，不断提高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水平，更好地推动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行业高质量发展，依据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工程勘察、建筑设计行业和市政公用工程优秀勘察设计奖评选办法》、《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行业优秀勘察设计成果推荐管理办法》（见附件 1）等有关文件规定，经研究，决定在协会的会员企业范围内，开展优秀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的申报推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项目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申报单位须持有与申报项目所对应的勘察设计资质证书。
- 申报项目应在 2020 年（含）之后，2024 年底之前通过竣工验收并投产运行一年以上。
- 工程勘察项目应由申报单位独立完成，工程设计项目应由申报单位独立完成或作为主要设计单位完成的项目。

4. 申报项目应通过行政主管部门消防验收；对非石油和化工类的“一般工程”项目（见 2020 年住建部第 51 号令：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应通过行政主管部门的消防备案。

5. 申报项目在工程建设和生产过程中未发生过因勘察设计引起的安全质量环保事故。

6. 申报项目需提供项目甲方的书面评价意见。

7. 申报项目 2023 年未向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简称协会）申报过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推荐，或未通过协会或其他渠道申报获得过中国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优秀勘察设计行业奖以及其他国家奖。

二、申报要求

1. 申报单位应按要求填报《项目申报表》（见附件 2、附件 3），并以附件形式提交相应证明文件；

2. 《项目申报表》除提交 PDF 版本外，同时提交可编辑 word 版文件，其他申报材料均为 PDF 文件提交；

3. 请申报单位务必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之前，将申报材料发送至本通知指定电子信箱，逾期不再接收申报。

三、优秀项目的推选

协会根据《行业优秀勘察设计成果推荐管理办法》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获得一等、二等、三等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提名的项目纳入协会优秀项目库，并推荐申报中国勘察设计协会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评选。

四、联系方式

协会行业服务部负责本次推优工作，联系方式如下：

1. 工程勘察项目

联系单位：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勘察分会

电子信箱：qkangxu@163.com

联系人：康旭

联系电话：13505142793

2. 工程设计项目

联系单位：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电子信箱：hangye@cpcea.org

联系人：耿玉侠

联系电话：010-64820445，18622209709

附件：

1.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行业优秀勘察设计成果推荐管理办法

2. 石油和化工行业优秀工程勘察项目申报表

3. 石油和化工行业优秀工程设计项目申报表

中国石油和化工勘察设计协会

2025年4月14日

